

新丰县财政局文件

新财建〔2020〕3号

关于转下达建档立卡贫困户中无房户住房安全保障资金的通知

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：

根据市财政局《关于下达建档立卡贫困户中无房户住房安全保障资金的通知》（韶财建〔2020〕10号），现下达你单位韶关市建档立卡贫困户中无房户住房安全保障资金，此项资金列入2020年度“2120199--其他乡镇社区支出”科目，请加强对专项资金的监督和管理，不能用于一般工作经费，严禁截留、挪用，确保专款专用，是项目早日发挥效益。

- 附件：1.关于下达建档立卡贫困户中无房户住房安全保障资金的通知（韶财建〔2020〕10号）
- 2.《新丰县建档立卡贫困户中无房户资金分配表》

(此页无正文)



附件 2

新丰县建档立卡贫困户中无房户资金分配表		
单位	任务总数量（户）	市级补助资金（万元）
新丰县	6	12

信息公开方式：依申请公开

新丰县财政局办公室

2020年04月03日印发
